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HZCZLTS-G-H-260032

甲方：扎兰屯市中蒙医院

地址：扎兰屯市成吉思汗路10号

乙方：上海诚泰仁合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宝山区长逸路188号1幢10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电子内窥镜系统采购项目 项目：HZCZLTS-G-H-260032 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1	1	电子内窥镜处理器	EP-6000	富士	中国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397000	1	397000
1-2	2	电子上消化道内窥镜	EG-6600R	富士	中国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398000	1	398000
1-3	3	电子上消化道内窥镜	EG-760R	富士	中国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421200	1	421200
1-4	4	电子下消化道内窥镜	EC-6600R	富士	中国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408000	2	816000



1-5	5	支气管镜	EB-530P	富士	中国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242000	1	242000
1-6	6	专用台车 (包含图文工作站)	JY-18-18XS、SEEKER-100	炬义、索图	中国	徐州炬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南京索图科技有限公司	11000	1	11000
1-7	7	专用显示器	LMD-27M1MD	索尼	中国	索尼(中国)有限公司	28000	1	28000
1-8	8	水泵	JC-WD001	聚晨	中国	江苏聚晨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1600	1	11600
1-9	9	气泵	JC-AD001	聚晨	中国	江苏聚晨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5400	1	25400
1-10	10	内镜清洗工作站	Latter-R5	新华	中国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61000	3	183000
1-11	11	储镜柜	Center-GZ1	新华	中国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10500	1	10500
1-12	12	储镜柜	Center-GZ2	新华	中国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16900	1	16900
1-13	13	全自动内镜纯水机	XH WATER-X3001	新华	中国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12750	2	25500

(二) 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一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 交付时间: 签订合同后30日历天



(二) 交付地点: 扎兰屯市中蒙医院

(三) 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名称	数量
1	电子内窥镜处理器	EP-6000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1
2	电子上消化道内窥镜	EG-6600R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1
3	电子上消化道内窥镜	EG-760R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1
4	电子下消化道内窥镜	EC-6600R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2
5	支气管镜	EB-530P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1
6	专用台车(包含图文工作站)	JY-18-18XS、SEEKER-100	徐州炬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南京索图科技有限公司	1
7	专用显示器	LMD-27M1MD	索尼(中国)有限公司	1
8	水泵	JC-WD001	江苏聚晨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
9	气泵	JC-AD001	江苏聚晨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
10	内镜清洗工作站	Latter-R5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3
11	储镜柜	Center-GZ1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1
12	储镜柜	Center-GZ2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1
13	全自动内镜纯水机	XH WATER-X3001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

(四) 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谢云强13530376544



(五) 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曹全海13947075767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 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 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
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
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4. 乙方交付的所有货物, 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的剩余有效使用年限, 不得少于该产品原厂标称或国家强制规定的最长有效使用年限的三分之二; 若国家及原厂均未明确规定最长有效使用年限, 则整机有效使用年限不得少于5年。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 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 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

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
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



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物流汽运运输。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10日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10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7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7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一）验收依据：本合同、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要求、乙方投标文件及承诺、国家及行业强制标准（含《软式内镜清洗消毒技术规范》WS507-2016）。

（二）验收分三个阶段：



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物流汽运运输 。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10 日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 10 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 7 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7 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一）验收依据：本合同、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要求、乙方投标文件及承诺、国家及行业强制标准（含《软式内镜清洗消毒技术规范》WS507-2016）。

（二）验收分三个阶段：



到货初验：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10日内，甲乙双方对货物数量、品牌、规格型号、包装完好性进行核对，签署《到货验收单》，初验不合格的，乙方应在3日内更换或补齐；

安装调试验收：乙方完成设备安装、调试、校准后，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10日内组织验收，对招标文件中所有实质性条款、关键技术参数逐项实测核对，全部达标后签署《安装调试验收单》；任意一项条款不达标，视为整体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并解除合同；最终验收：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设备试运行30日无故障，签署《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三)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或验收后6个月内发现设备存在隐蔽质量问题的，有权随时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应在7日内负责整改或更换，逾期未解决的，按本合同第十一条第(四)项处理。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2586100元（小写）贰佰伍拾捌万陆仟壹佰元整（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 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

- 1、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并通过最终验收合格（以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为准），且乙方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0.00%，金额为2327490元；
- 2、设备正常运行满12个月且无重大质量问题，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金额为258610元；

(二) 付款条件：



乙方已按本合同约定完成全部货物交付、安装调试及验收；乙方已向甲方提交完整的设备技术资料、质量证明文件及验收报告；乙方已按甲方要求开具对应金额的合规增值税专用发票。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上海诚泰仁合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银行账号：584733615200015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一) 质保期：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所有设备整机质保期不
低于3年，核心部件（内窥镜镜头、处理器主板）质保期不低于3年；质保
期内免费提供维修、更换配件、技术支持及巡检服务（每季度至少1次）。

(二) 服务响应：乙方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接到甲方报修通知后
4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派工程师上门服务；如设备故障超过72小时无法
修复，乙方应免费提供同型号备用机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排除。

(三) 培训义务：乙方应免费为甲方提供不少于2次的操作及维护培
训，培训对象包括医生、护士及设备管理人员，直至甲方人员能够独立熟
练操作设备并进行日常维护；培训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四) 质保期满后，乙方应提供终身维修服务，配件价格按不高于投
标时报价的80%收取，且提前30日书面通知甲方价格调整情况。

十、知识产权

(一)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及配套软件、技术资料不存在任何侵犯
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二) 如因乙方产品侵权导致甲方被第三方起诉或索赔，乙方应承担
全部诉讼费用、赔偿费用及甲方为维权支出的律师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



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全部已付款项，并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

(三) 甲方有权永久免费使用乙方提供的设备操作软件、技术资料，用于设备的正常运行、维护及管理。

十一、违约责任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0.001%承担违约责任。逾期达到30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但甲方因财政拨款延迟导致的付款逾期除外。

(二)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或逾期完成安装调试的，每延期一日，应照合同总金额的0.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同时赔偿甲方因另行采购产生的差价损失、诊疗延误损失等全部费用。

(三) 乙方交付的货物品牌、规格型号、配置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存在以次充好、擅自更换原厂配件等情形的，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还全部已付款项，并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医疗事故、名誉损失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另行全额赔偿。

(四)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约定（包括但不限于品牌规格不符、以次充好、剩余有效使用年限不足、未履行质保及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7日内免费更换为符合要求的全新产品；逾期未更换或更换后仍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并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给甲方造成诊疗延误、院感风险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另行全额赔偿。

(五) 乙方存在提供虚假材料、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 20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禁止转包及分包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 否则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 乙方应支付合同总金额15%的违约金, 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十四、通知与送达

(一) 双方所有书面通知均应通过EMS快递、电子邮件或微信等方式发送至本合同载明的地址及联系方式。

(二) EMS快递自签收之日起视为送达, 电子邮件或微信等自发送成功之日起视为送达, 传真自发出之日起视为送达。

(三) 任何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联系方式, 应提前3日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由此产生的送达不能及相关损失由变更方自行承担。

十五、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六、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叁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七、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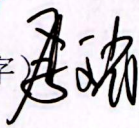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九、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2026年6月12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盖签）



2026年6月12日



附件一：货物清单

货物清单

项目编号：：HZCZLTS-G-H-260032

项目名称： 电子内窥镜系统采购项目

投标人名称：上海诚泰仁合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电子内窥镜处理器	EP-6000	富士	中国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397000	1	397000
1-2	2	电子上消化道内窥镜	EG-6600R	富士	中国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398000	1	398000
1-3	3	电子上消化道内窥镜	EG-760R	富士	中国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421200	1	421200
1-4	4	电子下消化道内窥镜	EC-6600R	富士	中国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408000	2	816000
1-5	5	支气管镜	EB-530P	富士	中国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242000	1	242000
1-6	6	专用台车（包含图文工作站）	JY-18-18XS、SEEKER-100	炬义、索图	中国	徐州炬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南京索图科技有限公司	11000	1	11000
1-7	7	专用显示器	LMD-27M1MD	索尼	中国	索尼(中国)有限公司	28000	1	28000
1-8	8	水泵	JC-WD001	聚晨	中国	江苏聚晨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1600	1	11600
1-9	9	气泵	JC-AD001	聚晨	中国	江苏聚晨医学科技有限	25400	1	25400



						公司			
1-10	10	内镜清洗工 作站	Latter- R5	新华	中国	山东新华医 疗器械股份 有限公司	61000	3	183000
1-11	11	储镜柜	Center- GZ1	新华	中国	山东新华医 疗器械股份 有限公司	10500	1	10500
1-12	12	储镜柜	Center- GZ2	新华	中国	山东新华医 疗器械股份 有限公司	16900	1	16900
1-13	13	自动内镜 清洗机	XH WATER -X3001	新华	中国	山东新华医 疗器械股份 有限公司	12750	2	25500



附件二：报价单

报价单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1	1	电子内窥镜处理器	EP-6000	富士	中国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397000	1	397000
1-2	2	电子上消化道内窥镜	EG-6600R	富士	中国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398000	1	398000
1-3	3	电子上消化道内窥镜	EG-760R	富士	中国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421200	1	421200
1-4	4	电子下消化道内窥镜	EC-6600R	富士	中国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408000	2	816000
1-5	5	支气管镜	EB-530P	富士	中国	苏州富士胶片映像机器有限公司	242000	1	242000
1-6	6	专用台车 (包含图文工作站)	JY-18-18XS、SEEKER-100	炬义、索图	中国	徐州炬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南京索图科技有限公司	11000	1	11000
1-7	7	专用显示器	LMD-27M1MD	索尼	中国	索尼(中国)有限公司	28000	1	28000
1-8	8	水泵	JC-WD001	聚晨	中国	江苏聚晨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11600	1	11600
1-9	9	气泵	JC-AD001	聚晨	中国	江苏聚晨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25400	1	25400
1-10	10	内镜清洗工	Latter-	新华	中国	山东新华医	61000	3	183000



		作站	R5			疗器械股份 有限公司			
1-11	11	储镜柜	Center- GZ1	新华	中国	山东新华医 疗器械股份 有限公司	10500	1	10500
1-12	12	储镜柜	Center- GZ2	新华	中国	山东新华医 疗器械股份 有限公司	16900	1	16900
1-13	13	全自动内镜 纯水机	XH WATER -X3001	新华	中国	山东新华医 疗器械股份 有限公司	12750	2	25500



附件三：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HZCZLTS-G-II-260032



上海诚泰仁合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扎兰屯市中蒙医院于2026年04月30日就电子内窥镜系统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ZCZLTS-G-II-260032）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通知贵公司中标，请按规定时间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合同包号	合同包1
中标合同包名称	合同包一
中标金额(元)	2,586,100.00
合计金额(大写)：贰佰伍拾捌万陆仟壹佰元整	

呼伦贝尔市鸿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1日

